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 因不克親自前往 人事室辦理服務證明申請手續，固委託人事室已有關文書證件，代理本人辦理助理人員辦理服務證明申請相關事宜。

此 致

臺北榮民總醫院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服務證明收件信箱：

備註：

代理人協助線上系統申請，檢附申請人委託書與身分證正反面電子檔。

年

月

日